

社會史研究

第三輯

山西大學中國社會史研究中心 編



创于 1897

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社会史研究

第三辑

山西大学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心 编



2013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史研究. 第三辑/山西大学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心编.
—北京：商务印书馆，2013
ISBN 978—7—100—10112—7

I . ①社… II . ①山… III . ①农村社会学—中国—文集
IV. ①C912. 8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52154号

本书得到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资助
(项目编号：08AZS002)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社会史研究

第三辑

山西大学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心 编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印刷
ISBN 978—7—100—10112—7

2013年12月第1版 开本 710×1000 1/16

2013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19 1/2

定价：60.00元

编辑委员会

主 编 行 龙

编辑委员 (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维强 李 嘎 张俊峰

胡英泽 郝 平 常利兵

韩晓莉

本辑责编 常利兵

致读者

我们很早就想创办这样一份学术刊物了。按照章法没有刊号不称其刊，“发刊词”之类更是不敢攀援的，但还是有几句话需要向读者作个交代。

刊物取名《社会史研究》，宗旨是不言自明的，那就是刊登有关社会史研究的理论、方法、实证、评论等相关的研究成果，是社会史研究同仁学术交流的共同平台。就像社会史研究的五彩缤纷一样，《社会史研究》持守开放的姿态，绝不以学科画地为牢。

鉴于社会史研究现状的纷繁芜杂，也就是人们担心的“碎化”，《社会史研究》每辑突出一个主题，但这个主题又必须是我们以为的研究前沿和热点，也就是大家共同关注的问题。以质量求生存，以特色求发展，是本刊取舍稿件的唯一标尺。

除了每辑刊登相关的学术论文外，《社会史研究》专设两个小栏目。一曰“学术评论”，以本辑主题为中心展开有关学术史的评论；一曰“资料选编”，以山西大学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心所藏资料整理选编。适当与否，有赖以教。

改革开放 30 年来，中国人文社会科学取得了长足的进展。相关数据显示目前人文社科类刊物已有数千种。《社会史研究》能否在林林总总的刊物中立住脚跟，有赖学界同仁的支持和呵护。我们是要把她作为严肃而又可亲的刊物来培育的。

在本辑出版之前，我们已通过北大出版社以“社会史研究”为丛书名连续出版过 2 辑，自本辑开始改由商务印书馆出版发行。为了保持这一新学术出版物的连续性，我们将本辑作为《社会史研究》第三辑来出版发行。特此说明。

行 龙

2013 年 9 月 12 日

目 录

专题论文

中国农业转型的思考及对农村社会研究的意义	黄树民 (3)
“自下而上”：从社会史的角度研究集体化时代的中国农村社会	行龙 (12)
解放区时期的群众路线	张静 (28)
民间宗教的挽歌：1950 年代初期形形色色“水风波”研究	李若建 (44)
1960 年底到 1961 年初的农村整风整社	罗平汉 (60)
集体化时期的乡村人口流动——一个华北村庄的个案研究	张思 (76)
从农忙托儿所到模范幼儿园：集体化时期山西农村的幼儿托管组织	韩晓莉 (98)
“反省”：集体化时代塑造乡村干部群体的运作机制	邓宏琴 (120)
集体化时代中国农村社会的家族：山西省 L 市 G 社区宗族结合的展开	田中比吕志 (136)

学术评论

集体化时代的中国乡村：相关研究回顾与思考	常利兵 (153)
----------------------------	-----------

资料选编

集体化时代山西省平遥县双口村档案辑录	马维强整理 (219)
--------------------------	-------------

专题论文

中国农业转型的思考及对农村社会研究的意义

黄树民*

一、前言：传统农业转型与集体化的问题

新中国在 1949 年成立时，面临的众多问题之一，就是如何促进农业生产、维持农村社会稳定以及提升农民生活水平。中国历史屡屡证明，生计无着、衣食不继、流离困顿的农民阶级，是造成社会动荡的主要原因，最终可能促成朝代更替，1949 年共产主义革命的胜利也立基于此。^①因此，为处理此一问题，中国政府在新中国成立之初就曾采取一连串的措施，包括土地改革（大约 1949—1951）、合作化（1952—1957）以及后来的集体化人民公社（1958—1978），皆是希望能通过这些手段，来达到传统农业的转型。其中为期最长的人民公社政策，虽在 1978 年以后逐渐取消，但这段时期社会主义实验的经验，仍然留下一些悬而未决的学术问题，诸如：农业集体化是否能解决中国长久以来的三农问题？公社制在改革开放后的消失，是否表示集体化的失败？传统中国农业发展问题的症结究竟在哪里？改革开放作为国家的长期发展政策，与以往解决农业问题的措施有何差异？它是否就能达成期待中的农业转型？本文针对这些问题进行回顾，并提出一些个人的看法。

* 黄树民：台湾“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所长、研究员。

① Wright, Mary C., 1951, *The Chinese Peasant and Communism*. *Pacific Affairs*, 24: 256—265.

二、西方学界对传统中国农业发展的理解

《三国演义》的开场白：“话说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像这样的历史观，对于传统中国儒家知识分子而言，只不过反映出“天命”（mandate of heaven）或“道统”（orthodoxy）的延续传承，从一个家姓转移到另一家姓所建立的皇朝而已。由此角度来看，一部中华民族断代史，也就只不过是记载着这个不断分合循替的轮回过程。不过，对以实证科学为学术研究基础的现代学者而言，这个中国历史上的朝代回转（dynastic cycle）所反映出的其实是更深层根本的问题，即依赖家庭手工式农业为基础的传统社会，其人口基数与农业技术发展不均衡所导致的生存问题。在一个朝代刚开始时，由于甫经战乱，人口锐减，以家庭劳力为主的农业生产足以支持较为稀薄的人口，因此能维持一段承平时期。其后，由于人口自然增加速度超过传统农业生产技术的进步速度，使得全社会人口基数持续膨胀，对有限的自然资源造成愈来愈大的压力，等到两项因素之间的均衡点无法维持时，整个社会就面临无可避免的内爆（implosion），造成公共设施荒废、水利失修、疾疫横生，进而盗匪崛起，外患日增。当朝廷无法应付诸多乱象而终至社会解体时，又进入新一轮改朝换代的循环。假以时日之后，再度历经战乱，全国人口大减，又返回原有农业社会生产得以承受的范围，而进入另一回合的政权更迭周期。

最早以这种马尔萨斯人口学的角度来解释中国历史朝代更替意涵的是美国哈佛大学的经济史学者 Dwight Perkins。他于 1960 年代提出这种观点。Perkins 对中国历史人口增减所做的分析，显示出在公元 1600 年以前，历代的人口大约都在一千多万到六千多万之间摇摆，最多不会超过一亿人，其原因就是受传统家庭手工式农业技术及农地面积所限。虽说中国历代皇朝以“天命”或“道统”来解释朝代间的治乱交替，但对于人口膨胀过速，造成农民生计困顿、社会动荡的现象，并非一无所知或完全束手无策。譬如说，历史上各朝代就曾推动过诸多具体的政策来应付此问题，如以行政命令限制地主拥有农地的面积（限田）、限制地主向佃农征收地租的额度（限租），或全面取缔私有地来推动集体化（公田）等，以挽救

农地不足、分配不均的态势，避免全面性的社会崩溃。只是，不论采用何种措施，到最后都会因人口快速增加而导致全面社会失序、乱象频起，最终仍不免改朝换代的命运。

Perkins 指出公元 1600 年后，中国人口基数开始大幅上升，脱离以往的均衡点，其主要原因有三。第一是美洲新世界农作物新品种（如玉米、番薯、玉蜀黍、西红柿等）的引入，不但提高农业产量，而且扩大山坡地及贫瘠地的使用，大规模提高了传统农业的生产力。其次是 18 世纪云南的开发及 19 世纪东北的开发，将中国内地的面积向西南及东北伸展，扩大耕地面积所致。其三是清朝建国之后，提升教育、改善卫生、加强吏治改革，长期维持社会安定。这三重因素的交集，导致中国人口基数得以大幅增长。人口从 1700 年代的一亿左右，倍增到 1800 年代的二亿，再加倍到 1900 年的四亿。但这种无止境的快速成长，也成为压垮清朝政府最后的一根稻草，将中国带入一个新的治乱循环世纪。^①

Perkins 这个论点在 1960 年代以后，得到大多数欧美学者的认可，并依此来解释中国农业发展——包括历史上与当代两方面的一些问题。如美国历史学者 Thomas Weins 就认为，传统中国的家庭式精致手工农业，实际上已是处于一种高度资本密集化（high capital intensive）及高度劳力密集化（high labor intensive）的不利状况，难以开发出新技术以达成农业转型。^② 同样的见解也可见诸英国史学者 Mark Elvin 的研究，他认为中世纪以来中国农业发展已进入“高度的均衡陷阱”（High Level Equilibrium Trap），即在有限的自然资源基础上，发展以人力为主的精致农业，虽然在农业技术上能维持不断革新，但却受经济学上“报酬递减律”的限制，投资的回收逐渐减少，终至不敷成本，走上衰退的道路。^③

^① Perkins, Dwight ,1969 ,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China, 1368—1968*.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② Weins, Thomas B.,1987, Issues in the structural reform of Chinese agriculture, *Journal of Comparative Economics*. 11: 372—384.

^③ Elvin, Mark 1973, *The Pattern of the Chinese Past*.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三、当代中国集体化所蕴含的意义

20世纪中期中国共产党革命成功的基础，主要是建立在当时农民生活困顿、民不聊生的反抗情绪下，以农民之力颠覆了当政的国民政府。Edward Friedman, Paul Pickowitz & Mark Selden 在他们合著的 *Revolution, Resistance, and Reform in Village China* 一书中指出：在抗日战争之际，中国共产党成功地激发了农民的原始爱国主义（rudimentary form of peasant nationalism），不但以此阻挡了日本法西斯军国主义的扩张，也为其后的国共战争奠下胜利的基础。然而，诚如马克思深具洞察力的观察指出，农民的保守天性，使得其作为一社会阶级具有高度的摇摆性。他们仰赖家庭与宗族力量，以求得生活的安适与保障；但同样的需求，也培养出他们讲究裙带关系、地方主义、迷信反智、父权至上的保守特质。因此，中国政府在新中国成立后为了要提升农民的生活质量，并试图一劳永逸地解决人口增长与耕地不足的矛盾，以促进农业的转化，曾采取过许多措施：包括推动各种政治运动试图削减农民的保守性，或提升其无产阶级本质；同时也推动集体化，试图从结构上消除以地区为主的蜂巢式、封闭型的农村社会。人民公社的成立，即为彻底改变中国传统农村社会地方自治的权力架构，打倒除了农村士绅、地主、宗族长老对公共事务的决定权，而代之以党、政官员的行政架构，及由上而下的行政命令。换言之，此时集体化下的人民公社，可说是完成了一个由上而下、彻底贯穿的指导型经济架构（command economy）。中央政府具体的计划经济措施，通过层层行政官僚体制的调配与控制，理论上可决定全国农村每户、每人、每天的生产与消费。不过这种理想型的集体制，在实际运作上却并非全然顺畅。农民的保守性，以及地方干部必须面对的日常生活现实，都使得双方必须接受相当程度的妥协，以维持和平共生。^①

关于这种妥协，我在《林村的故事》中已透过叶书记的叙述，将此无奈表现无遗：

^① Friedman, Edward., Paul Pickowitz, and Mark Selden 2005, *Revolution, Resistance, and Reform in Village China*. Yale University Press.

我觉得我夹在政府和农民之间，哪一边都不能偏袒。在政府眼里，我们这些农村干部是很可疑的。我们这些村级干部，对于政策的成败要负无上的责任；同时，政府又认为我们太容易和亲族、地方势力结合，所以一定是贪污腐化的。村民对我们的看法也一样地矛盾。一方面他们认为我们应该代表他们和政府沟通，尤其是政府要强制实行惹人厌的政策时，我们应该是将人民的看法和感受传达给上级的管道；要是他们不愿意接受政府的政策，我们便应该挺身而出，代表他们抗拒这个政策。但是农民也同时相信我们迟早会背叛他们，站在政府那一边，因为我们的权力是政府给的。不管我们做什么，都会被批评得体无完肤。基于过去的经验，我做事的原则是尽量保障村民的利益，在推行政策的时候，尽量不要走上极端。^①

20世纪70年代末中国的人口已超过10亿，满足国民基本生活需要和维系永续农业生产之间微妙的平衡杠杆，已开始逐渐向崩溃的边缘倾斜。1958年至1978年推行的平头式人民公社，压制了个人的才智和创造力，将全国社会升迁（social mobility）的管道，几乎全都收缩到政治领域中。除了参军、考大学、入党外，农村青年几乎没有其他机会选择另类职业生涯或改变“农民”的社会标签。这种以地域为单位的农业集合体，实质上更加强了传统农业社会那种封闭式、蜂巢式的平面分割。“以粮为纲”的自给自足型农业生产方式，抹杀了地区性的优势与特色。在此情形下，自然难以提升农民对生产的积极性。然而，从另一角度来看，这种封闭式的人民公社也使中国农村在此期间保持了相对的稳定性，吸收迅速增长的人口，平顺地进入“共享贫穷”（shared poverty）的阶段。^②

改革开放政策实施后，政府逐渐缩减对人民日常生活的干预，取而代之的是实施三级乡镇行政制度（县—乡镇—村），并由农户自己决定农地生产和家庭的

^① 黄树民著，素兰、纳日碧力戈译：《林村的故事：1949年后的中国农村变革》，三联书店2002年版，第209页。

^② Lardy, Nicholas 1983, *Agriculture in China's Modern Economic Developmen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消费，以及用市场机制来调节分配。这个发展必然会提升农民生产动力、促使农村经济的多样化以及家庭企业的崛起。在此发展下，对人类学家而言，我们必须提出的问题是：过去 20 年的公社经验（1958—1978），是否已然改变了根深蒂固的小农形式的家庭生产模式？接着我们可更进一步追问：农村集体化及公社的解体，是否能彻底解决中国的“农民问题”？这些问题和中国历史发展、马克思主义社会学息息相关。借用特奥多·沙宁（Teodor Shanin）的名言：农民这种“落后阶级”（backward classes），^① 在步入高度现代化的全球舞台后，将会发生什么样的转变？此时的中国农村社会，又会展现出何种 Giddens 所说的“后传统格局”（post traditional order）的样貌？^②

在后集体化的中国农村，当前的市场改革是否可能同时满足看似互斥的目标：即提高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提供有品位的物质生活并让他们享有安定的社会环境？换言之，“市场改革”是否就是解决中国农业问题的万灵药？它是否真能给予农民执政者所承诺的蛋糕，并且能让农民真正吃得到？中国农民步入了后传统的社会秩序，真的就能脱掉陈旧的“农民”外衣，换得“无产阶级”的高度现代化？套用博兰尼（Polanyi Karl）的隐喻，中国农民将如何投身于这场“巨变”？^③

四、藉古观今

中国传统家庭式农业生产模式，在步入现代化之前，就已达到了马尔萨斯所称的人口饱和点，当代西方学者对此早已达成共识。有限的农田加上人口持续增长，迫使农民只能不断提高农业生产的集约化，以及逐渐降低边际收入来维持基

^① Shanin, Teodor 1972, *The Awkward Clas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② Giddens, Anthony 1991, *Modernity and Self—Identity: Self and Society in the Late Modern Ag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Roberts, B.R., 1990, Peasants and Proletarians.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16: 353—377.

^③ Polanyi, Karl 1957, *The Great Transformation*. Boston: Beacon Press.

本生存，这种状况就是文献中所谓的“高度的均衡陷阱”^①或“内旋”^②。人口增加和土地过度耕种之间的长期失衡，必然会引起社会的动荡不安，最终造成皇朝的更迭，即中国历史上不断出现的“朝代轮替”。无穷的“农业问题”引发了持续的历史连锁反应。1949年中国革命的成功，也可说是轮替中的一环。

新中国政府十分清楚，在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道路中藏有潜在的历史陷阱，于是大力推行集体化以解决马尔萨斯人口论所提出的挑战，打造社会主义的乌托邦。1978年农村公社制度的废止，证明了农业集体化不仅不能根本解决传统农业问题，也无法引领中国到达理想中的乐园。中国人口在1949年到1988年暴增了两倍多，但是和马尔萨斯模型预期不同的是，此时期明显的人口增长，却并未引发严重的社会不安。

此外，中国自从改革开放之后，社会经济增长快速，我们很快就看到了农村走向后传统社会秩序的转变。农民无论从事农业还是工业，都已逐渐成为无产阶级。就这方面而言，中国可说是借用资本主义的市场改革，成功地实现了农民迈向现代化的跨越。

对中国历史保持批判立场的汉学家会指出，无论是私有制、市场运作，还是投资/报酬等经济运作原则，对中国农民而言并不陌生。^③然而，在改革开放政策下，这些简单解决问题的资本主义药方，却成就了传统中国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成果。当人口压力不断威胁着这个脆弱的平衡，当今的改革开放会不会只是一场经济泡沫，面临无可避免的破灭？从传统中国多灾多难的历史轨迹来看，我们又如何解释当今中国农村的圆满转型呢？我可想出的理由如下。

20世纪初期英国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家陶尼（R.H.Tawney）在诊断中国农业问题的根源时，他所提出的论点或许是正确的。他认为中国传统农业生产效率低下，是隶属于技术秩序（以马克思主义的用语来说，就是“生产力”）的问题。而农地

^① Elvin, Mark 1973, *The Pattern of the Chinese Past*.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② Huang, Phillip 1990, *The Peasant Family and Rural Development in the Yangzi Delta, 1350-1988*.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③ Perkins, Dwight 1969,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China, 1368—1968*.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的分配，则隶属于社会秩序（也就是“生产关系”）的问题。他预言，要想改变中国农业生产落后的这种状况，重点应放在改善现有的生产力上，而非改变生产关系。他断言以改变当时中国农村生产关系为目标的土地改革或农村集体化，都不会带来理想的结果。^①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农村集体化的经验似乎证实了陶尼的这个论点。

不过，笔者认为中国在实行人民公社的二十年间，虽出现过诸多缺陷，却也带来了一些意想不到的好处，使得现今的市场改革可行。首先，是农村义务教育的推广，为农民灌输了普同性的现代观念，如中国公民、无产阶级、共产党员等，并以此逐渐取代了传统农民世界中蜂巢式且狭窄的家庭、地域、语言和宗教界限。新建构出来的公民身份，让农村无产阶级有机会来打造新的个人认同、投入社会，并让他们不受地理界限的束缚。后改革时代激增的民工及其数量即证明了这一点。^②中国历史上虽也有各种跨区域的人口迁移和跨区域的贸易集团，但这往往仅限于非常专业化的领域或经营集团。只有在后社会主义时期特殊的社会历史条件下，无特殊技能的农民工或半技术工人才会大规模地迁徙。

农村集体化之所以使得当今市场改革可行，也是因为它带来了另一意味深远的影响，即在农村地区实行了广泛的技术革新。大跃进时期（1958—1961）打着科学的口号从事政治运动，确实造成了农村生产混乱。然而随后的十多年里，中国人一直孜孜不倦地追求科学耕作，带来了实际利益。国家培养了大批的农学家和兽医，让他们广泛地扎根农村。他们能诊治植物和动物病害，为左邻右舍提供预防治疗建议，鼓励品种的更新换代，从而改变了靠天吃饭的传统小农思想。

最后，改革开放后中国积极参与国际事务，也使得后传统社会秩序变为可行。中国在现代化前的社会是个自给自足的天朝王国，社会的兴衰变化完全取决于内部的力量与规律。后毛泽东时代的社会发展，则跻身于全球化的漩涡中，这需要大批受过基本教育、且遵守纪律的廉价劳动力。改革开放时期的中国，摇身成为

^① Tawney, Richard H. 1966, *Land and Labor in China*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1931). Boston: Beacon Press.

^② Solinger, Dorothy, ed., 2005, *Narrative of the Chinese Economic Reforms: Individual Pathways from Plan to Market*. Lewiston (New York), Queenston (Ontario) and Lampeter (U.K.): Edwin Mellen Press. Xiang, Biao 2005, *Transcending Boundaries: Zhejiangcun—the Story of a Migrant Village in Beijing*. Translated by Jim Welden. Leiden & Boston: Brill Publications.

生产全球消费品的制造基地。跨国公司固然会在第三世界到处寻找大规模廉价劳动力，以满足生产过程中低劳动成本的需求，但对后社会主义的中国而言，其优于其他第三世界地区的主要原因，则是因有相对稳定的社会秩序，以及较普及的基本教育，而这正是中国近代集体化的主要成就。就此意义而言，全球化将中国农民从马尔萨斯乏味的轮回中拉出来，成功地将他们转变为后传统时代的农民或无产者。因此，中国后农民时代的转变之路，可以和类似的国家作比较，如前现代的日本农民时代^①、后社会主义的俄罗斯^②，我们可以以此来理解农民企业家在新型的后现代社会秩序中所能起的作用。

若是我们能从历史经验中找出中国农业发展的轨迹的话，很明显可看出在公元1600年代，传统农业可说是进入了第一个大转型期。这个转型主要的动力是生产力的大幅提升，如引进新世界农作物、西南及东北的开发扩大耕地面积等。这个大转型期，把中国人口基数提高了四倍，即从中古世纪以前的上限一亿人，提升到20世纪初的四亿人。20世纪中叶以后中国人口持续增长，但社会秩序的稳定所依赖的却是强制性、蜂巢式的手工式农业。1980年代的改革、开放，不但避免了因长期“均贫”所引发的内爆，而且将中国农民带入第二个大转型期。这个新转型的主要意义，是将中国从一封闭的、自足的、蜂巢式的地区性农业社会，投入全球化的社会中，并在国际生产的分工中，迅速占有重要的地位。受过基本现代教育的农民，迅速填补进新建工厂中（包括本国及跨国公司所成立的各种企业）的生产人员职位，至此脱胎换骨，成为后传统社会中的农民。农业集体化虽然从现在看已是明日黄花，但它也是造就今天农民成功转型的踏脚石。

① Hayami, Yujiro 1996, The Peasant in Economic Modernization. *American Journal of Agricultural Economics*. 78: 1157—1167.

② Wegren, Stephen K., David J. O'Brien, and Valeri V. Patsiorovski., 2002, Winners and Losers in Russian Agrarian Reform. *Journal of Peasant Studies*. 30: 1—29.